

岳阳市住房公积金2018年年度报告

根据国务院《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和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人民银行《关于健全住房公积金信息披露制度的通知》(建金〔2015〕26号)的规定,经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现将岳阳市住房公积金2018年年度报告公布如下:

一、机构概况

(一)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有37名委员,2018年召开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事项主要包括:

1、《岳阳市2017年度住房公积金归集、使用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

2、《岳阳市住房公积金2017年年度报告》

3、《关于核定2017年岳阳市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分配方案的请示》

4、《关于调整岳阳市住房公积金部分贷款政策的请示》

5、《关于重新发布<岳阳市住房公积金行政执法管理办法>的请示》

6、《关于推行住房公积金个人组合贷款的请示》

7、《关于将企业降低缴存比例和缓缴审批权授予岳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请示》

(二)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为直属市人民政府归口市政府办公室管理的不以营利为目的的副处级事业单位(机构属性自收自支),设8个科室,11个管理部,1个执法稽查大队,1个城区贷款服务部。从业人员202人,其中,在编124人,非在编78人。

二、业务运行情况

(一)缴存:2018年,新开户单位498家,实缴单位4575家,净增单位320家;新开户职工3.22万人,实缴职工26.84万人,净增职工0.63万人;缴存额36.95亿元,同比增长4.67%。2018年末,缴存总额248.49亿元,同比增长17.47%;缴存余额132.31亿元,同比增长16.54%。

受委托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的银行14家,比上年增加0家。

(二)提取:2018年,提取额18.17亿元,同比下降12.43%;占当年缴存额的49.17%,比上年减少9.61个百分点。2018年末,提取总额116.18亿元,同比增长18.54%。

(三)贷款

1.个人住房贷款:个人住房贷款最高额度60万元,其中,单缴存职工最高额度60万元,双缴存职工最高额度60万元。

2018年,发放个人住房贷款0.64万笔25.07亿元,同比分别下降30.43%、19.90%。

2018年,回收个人住房贷款11.20亿元。

2018年末,累计发放个人住房贷款7.72万笔167.50亿元,贷款余额113.07亿元,同比分别增长9.04%、17.60%、13.99%。个人住房贷款余额占缴存余额的85.46%,比上年减少1.91个百分点。

受委托办理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业务的银行7家,比上年增加1家。

2.住房公积金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贷款:2018年,发放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贷款0亿元,回收项目贷款0亿元。

2018年末,累计发放项目贷款4.56亿元,项目贷款余额0亿元。

(四)购买国债:2018年,购买(记账式、凭证式)国债0亿元,(兑付、转让、收回)国债0亿元。2018年末,国债余额0亿元,比上年减少(增加)0亿元。

(五)融资:2018年,融资1.4亿元,归还3.6亿元。2018年末,融资总额18.1亿元,融资余额0亿元。

(六)资金存储:2018年末,住房公积金存款20.53亿元。其中,活期0.05亿元,1年(含)以下定期0亿元,1年以上定期17.95亿元,其他(协定、通知存款等)2.53亿元。

(七)资金运用率:2018年末,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余额、项目贷款余额和购买国债余额的总和占缴存余额的85.46%,比上年减少1.91个百分点。

三、主要财务数据

(一)业务收入:2018年,业务收入43660.62万元,同比下降1.89%。存款利息7851.62万元,委托贷款利息35805.32万元,国债利息0万元,其他3.68万元。

(二)业务支出:2018年,业务支出18960.62万元,同比增长12.17%。其中,支付职工住房公积金利息18282.86万元,归集手续费0万元,委托贷款手续费0万元,其他677.76万元。

(三)增值收益:2018年,增值收益24700万元,同比下降10.51%。增值收益率2%,比上年减少0.58个百分点。

(四)增值收益分配:2018年,提取贷款风险准备金2774万元,提取管理费用4572.86万元,提取城市廉租住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补充资金17353.14万元。

2018年,上交财政管理费用2810万元。上缴财政城市廉租住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补充资金17872.15万元。

2018年末,贷款风险准备金余额22614.01万元。累计提取城市廉租住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补充资金90610.53万元。

(五)管理费用支出:2018年,管理费用支出3518.09万元,同比增长7.71%。其中,人员经费2011.56万元,公用经费1140万元,专项经费366.53万元。

四、资产风险状况

(一)个人住房贷款:2018年末,个人住房贷款逾期额95.27万元,逾期率0.08%。

个人贷款风险准备金按贷款余额的2%提取。2018年,提取个人贷款风险准备金2774万元,使用个人贷款风险准备金核销呆坏账0万元。2018年末,个人贷款风险准备金余额22614.01万元,占个人住房贷款余额的2%,个人住房贷款逾期额与个人贷款风险准备金余额的比率为0.42%。

(二)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试点项目贷款:2018年末,逾期项目贷款0万元,逾期率0%。

项目贷款风险准备金按贷款余额的0%提取。2018年,提取项目贷款风险准备金0万元,使用项目贷款风险准备金核销呆坏账0万元,项目贷款风险准备金余额0万元,占项目贷款余额的0%,项目贷款逾期额与项目贷款风险准备金余额的比率为0%。

(三)历史遗留风险资产:2018年末,历

史遗留风险资产余额0万元,比上年减少0万元,历史遗留风险资产回收率0%。

五、社会经济效益

(一)缴存业务:2018年,实缴单位数、实缴职工人数和缴存额同比分别增长7.52%、2.4%和4.67%。

缴存单位中,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占58.23%,国有企业占8.33%,城镇集体企业占1.99%,外商投资企业占1.38%,城镇私营企业及其他城镇企业占17.25%,民办非企业单位和社会团体占4.8%,其他占8.02%。

缴存职工中,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占54.84%,国有企业占21.72%,城镇集体企业占2.1%,外商投资企业占1.52%,城镇私营企业及其他城镇企业占10.96%,民办非企业单位和社会团体占3.90%,其他占4.96%;中、低收入占98.35%,高收入占1.65%。

新开户职工中,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占32.3%,国有企业占8.93%,城镇集体企业占3.74%,外商投资企业占2.2%,城镇私营企业及其他城镇企业占25.5%,民办非企业单位和社会团体占11.36%,其他占15.97%;中、低收入占99.03%,高收入占0.97%。

(二)提取业务:2018年,5.26万名缴存职工提取住房公积金18.17亿元。

提取金额中,住房消费提取占64.61%(购买、建造、翻建、大修自住住房占20.85%,偿还购房贷款本息占40.85%,租赁住房占2.91%,其他占0%);非住房消费提取占35.39%(离休和退休提取占30.18%,完全丧失劳动能力并与单位终止劳动关系提取占3.13%,户口迁出本市或出境定居占0.81%,其他占1.27%)。

提取职工中,中、低收入占94.88%,高收入占5.12%。

(三)贷款业务

1.个人住房贷款:2018年,支持职工购建房80.21万平方米,年末个人住房贷款市场占有率为26.72%,比上年减少4.93个百分点。通过申请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可节约职工购房利息支出41603万元。

职工贷款笔数中,购建房建筑面积90(含)平方米以下占10.23%,90-144(含)平方米占77.12%,144平方米以上占12.65%。购买新房占68.58%(其中购买保障性住房占0%),购买存量商品住房占31.42%,建造、翻建、大修自住住房占0%,其他占0%。

职工贷款笔数中,单缴存职工申请贷款占31.23%,双缴存职工申请贷款占68.77%,三人及以上缴存职工共同申请贷款占0%。

贷款职工中,30岁(含)以下占31.07%,30岁-40岁(含)占39.90%,40岁-50岁(含)占24.72%,50岁以上占4.31%;首次申请贷款占90.13%,二次及以上申请贷款占9.87%;中、低收入占98.58%,高收入占1.42%。

2.异地贷款:2018年,发放异地贷款872笔34427.5万元。2018年末,发放异地贷款总额93611万元,异地贷款余额80323.7万元。

3.公转商贴息贷款:2018年,发放公转商贴息贷款0万元,支持职工购建住房面积0万平方米,当年贴息额0万元。2018年

末,累计发放公转商贴息贷款0笔0万元,累计贴息0万元。

4.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试点项目贷款:2018年末,累计试点项目5个,贷款额度4.56亿元,建筑面积65.97万平方米,可解决5231户中低收入职工家庭的住房问题。5个试点项目贷款资金已发放并还清贷款本息。

(四)住房贡献率:2018年,个人住房贷款发放额、公转商贴息贷款发放额、项目贷款发放额、住房消费提取额的总和与当年缴存总额的比率为99.62%,比上年减少31.98个百分点。

六、其他重要事项

(一)当年机构及职能调整情况、受委托办理缴存贷款业务金融机构变更情况:

2018年经市编办批准,管理中心撤销综合科,设立办公室和人事教育科,将项目贷款科更名为客户服务科。

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最多跑一次”改革要求,根据市“最多跑一次”领导小组的工作部署和安排,经中心主任办公会研究,于2018年9月17日将市直管理部和岳阳楼区管理部的贷款业务整合一起进驻到政务服务中心办事大厅办公。

2018年受托办理缴存业务的金融机构未发生变化。

2018年办理住房公积金贷款个人扣款的金融机构新增1家湖南岳阳农村商业银行。

(二)当年住房公积金政策调整及执行情况,包括当年缴存基数限额及确定方法、缴存比例等缴存政策调整情况;当年提取政策调整情况;当年个人住房贷款最高贷款额度、贷款条件等贷款政策调整情况;当年住房公积金存贷款利率执行标准等。

当年缴存政策调整情况

主要调整内容:1.根据岳住委〔2018〕5号批复文件对企业降低缴存比例与缓缴的审批权由原来的管委会直接下放到管理中心。

2.取消中央、直属单位、国有股份制银行等单位原享有的不超过4668元的缴存标准,按照我市2018年最新缴存标准缴存。

2018年我市缴存标准为:根据管委会批复执行,最低不低于458元,最高不超过3294元。另根据《关于规范和阶段性适当降低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的通知》文件精神,缴存困难企业可向管理中心申请降低缴存标准和比例,但最低缴存标准不得低于276元。确定标准是根据2017年度岳阳市职工月平均工资的三倍乘以相应的缴存比例。

当年提取政策调整情况

无。

当年贷款政策调整情况

主要调整内容:1.当年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最高贷款额度无变化。

2.当年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无变化。

3.根据《关于调整我市住房公积金部分贷款政策的通知》岳住委〔2018〕4号文件对职工购(建)本市范围内第二套房或申请第二次公积金贷款,由原来的购房首付比例30%,调整到购房首付比例不低于50%;

最高贷款额度不超过购房款的70%,调整到最高贷款额度不超过购房款的50%且不得超过岳阳市住房公积金管委会规定的最高限额。

4.对异地缴存住房公积金的职工在本市范围内购(建)首套住房,申请办理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抵押贷款,借款人及配偶双方中任一方的工作地或户籍所在地须为岳阳市辖区范围内。

5.2018年正式开通岳阳市住房公积金个人组合贷款业务,其组合贷款承办银行3家,分别为:建设银行、交通银行、湖南岳阳农村商业银行。

(三)当年服务改进情况,包括服务网点、服务设施、服务手段、综合服务平台建设和其他网络载体建设服务情况等。

1、“住房公积金综合服务平台”已顺利上线。

2、个人版及单位版网上营业厅基本建设完成,正在进行测试。

3、微信公众号、网上营业厅的建设工作也基本完成,进入测试阶段。

4、与政务服务中心办事大厅和岳阳市政务服务统一平台完成了数据对接,使广大市民登录政务服务网就能查询到公积金的缴存等各类信息。

5、实现与城区房产(不动产)、民政部门数据的信息共享。

(四)当年信息化建设情况,包括信息系统升级改造情况,基础数据标准贯彻落实和结算应用系统接入情况等。

去年底完成了业务系统的升级改造和基础数据“双贯标”验收,并顺利接入了数据结算应用系统,今年的主要工作是完善新业务系统的各项功能,按照上级文件要求完善和规范数据以及业务操作流程。

(五)当年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及职工所获荣誉情况。

2018年度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工作取得新成效,被授予“全省住房公积金管理先进单位”。

(六)当年对违反《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和相关法规行为进行行政处罚和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情况。

1.申请法院对岳化医院股份有限公司欠缴公积金2750062元强制执行划扣。

2.对平江县某卫生院职工邱某、邓某夫妻两人使用虚假资料在公积金骗取贷款20万元进行约谈并追回全部贷款,给予冻结其夫妻两人公积金三年内不得申请贷款和提取的处罚。

3.2018年我中心发现骗提公积金案18起,其中骗提成功的8起,合计金额607300元,报送公安机关后追回金额265900元,3人被刑拘,两人退钱后取保候审。

(七)当年对住房公积金管理违规行为纠正和处理情况等。

无。

(八)其他需要披露的情况。

无。

岳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19年2月15日

(上接第1版)

镇财政筹资180余万元绿化经费,按照户主参与,村级配合,镇级奖补的方式,推动庭院栽果,村道栽花,干道栽树,河道栽杨。

探索机制:

由政府组织向村民参与转变

镇里答应给每个村筹集30万元。其中包括政府财政以奖代投、从环卫费、扶贫后单位支持各筹资10万元。

镇党委政府对筹资做了通盘的考虑。既要保障各村有经费,也要在经费的筹集过程中,推动并完善长效机制的形成,以毕其功于一役,确保长治久安。

对其中10万元的筹集,镇里将目光“盯”到了村民身上。

一是提高标准收取环卫费。以前,该镇对村民按人均20元/年象征性地收环卫费,一个村仅能收2万多元。而各村里保洁员、垃圾清运费一般超过10万元,以镇里支付为主。实在不够的,靠村里从经费中“挤牙缝”。

集中整治开展以来,经村组层层发动,

村民明白了村庄清洁行动是“自家的事”。所以,目前绝大多数的村已表决通过了人均5元/月的收费标准。仅此一项,各村环卫费最低也能凑集7到8万元。

二是创新方式收环卫费。以前,垃圾转运费、清扫费,做了事的人结账找的是镇政府和村委会,现在则直接找村环卫理事会。村环卫理事会人权事权一致,又在支村两委的纪律监督、各种形式的民主监督下,村环卫理事会顺利的成为了“村民办自己的事”的主体,回归到人居环境整治的“镇村主抓、村民主体”的正常角色定位。

村环卫理事会“上任”后,根据镇里的指导意见,在转运垃圾减量上,对农村别墅劝导按面积收费,尝试城里物业费收取方式,争取收钱“最多样化”。

在转运垃圾减量上已有了清晰的思路:即“通过垃圾分类,推动垃圾减量”。如此前,该镇黄管村垃圾分类做得好,年垃圾转运费只1万多元。而盘山村虽比黄管村人口多一倍,但年垃圾转运费超过7万元。

原因出在没有垃圾分类上。该镇还特别重视对中小学生的发动,一是让孩子养成不乱扔垃圾的习惯。二是通过小孩监督,转化大人,最终减少垃圾。

目前的信息显示,各村不仅对环卫费的提标没有异议,各村设定的对各家各户“最美清洁户”评比的标准和奖励,有效激发了村民的参与热情。

清洁就清洁,为什么还加个“最美”的定语?

该镇对行动的工作经费可谓“打出了精算盘”,根据镇里的指导意见,村里不仅对各家各户达标项打分,还设计了主动交环卫费、超额捐环卫费等加分项。

最美清洁户既是一种荣誉,也是一种实惠。比如,该镇新庄村利用岳阳楼景区、君山公园在此联点帮扶的便利和机会,设定了“如果连续三次被评为最美清洁户的家庭主妇,村委会统一组织去岳阳楼参观”。黄管村将对每次被评为最美清洁户的家庭除授光荣牌表彰外,还奖励热水瓶、保温杯等。

各村的乡友乡贤、老领导通过座谈,已经被发动起来了,捐个几千、2万的老板也大有人在。今后,在村里主要路口,这些捐款人的光荣牌将挂上去。

该镇紧紧抓住第三项经费来源(即最后的10万元),目的是将一些遗留老问题攻破,既为以后的清洁行动降低人力财力的消耗打下基础,也是为把即将运行的新机制“扶上马”。

第三项经费来源是,平江是刚刚摘帽的贫困县,原来的驻村扶贫队员并没有撤走,而是被上级要求“就地接受新任务”。

目前,各村扶贫队员反馈其后盾单位“同意对口支援7个村各10万元清洁行动专项经费。”其他大面村(此前的非贫困村)则从每年镇统筹安排到村的30万元项目资金中,调剂10万元用于环境整治项目开支。副书记、镇长吴敏思说,目的要提高长效管理水平,从以前的单纯由政府组织向村民自发参与的过程转变,有效提升治理水平和长效机制的形成。

寻亲启事

2015年8月9日一自称张倩倩(贵州人,具体地址不详)的女子在广东省某医院产下一女婴。2016年4月被其母将其遗弃在湖南省岳阳县公田镇杨墩村,现该女孩已被岳阳县公安局采集DNA录入信息库,如有寻亲人等,请速与岳阳县公安局唐警官联系,联系电话13907402896。

遗失启事

●本人周震遗失岳阳恒大绿洲5栋1505购房发票,编号000607094,金额100008元,认购日期2017年11月27号,特此声明作废。

●湖南平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家坪支行遗失平江县公安消防大队开出的湖南省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一份,票据号为:湘财通字(2016)NO 2298224954,票据金额为五千元,声明作废。

●平江县唯歌娱乐城遗失平江县公安消防大队开出的湖南省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一份,票据号为:湘财通字(2016)NO 2298274468,票据金额为五千元,声明作废。

岳阳日报广告部 电话:0730-8224042

以我权威媒体 助您事业成功

